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全体董事签署了关于同意豁免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决议，并推举董事陈毅建为本次会议召集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参与表决董事 5 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陈毅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委员构成调整为：主任委员：陈毅建；委员：陈海波、庄平、木志荣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六日